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		
基金主代码	166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40,248,540.9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04-29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
下属分级基金场内简称	中欧动力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009	001883	00423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35,912,677.68份	2,590,807.88份	1,745,055.42份

注：自2017年1月19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份额，登记机构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有A、E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促进中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的新动力行业和上市公司，以求充分分享中国经济未来持续发展的成果并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方面，自上而下地调整股票和债券等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在投资品种选择方面，自下而上地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证券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投资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黎忆海
	联系电话	021-68609600
	电子邮箱	liyihai@zo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68609700、400-700-9700	95595
传真	021-33830351	010-63639132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o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主要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6,195,019.03	9,290,458.52	1,706,862,493.17
本期利润	377,581,489.68	-69,531,198.37	1,641,579,125.0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722	-0.0792	1.499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82%	-2.53%	68.5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8476	0.991	1.547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98,698,293.67	2,499,561,435.50	2,090,892,113.9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476	1.9910	2.5471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主要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	2016年	2015年10月12日-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76,346.98	204,573.20	43,100.35
本期利润	793,258.37	-7,863.83	69,813.1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868	-0.0058	0.318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27%	-2.11%	21.1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899	0.7277	1.203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834,245.21	4,414,822.91	988,192.5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659	1.9994	2.5457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主要财务指标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年01月20日-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	2015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8,444.37	-	-
本期利润	92,368.69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01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67%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年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8448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219,192.39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448	-	-
----------	--------	---	---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4、自2015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增加E类份额；自2017年1月19日起，本基金增加C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35%	0.98%	3.63%	0.60%	1.72%	0.38%
过去六个月	8.30%	0.81%	7.38%	0.52%	0.92%	0.29%
过去一年	14.82%	0.75%	15.93%	0.48%	-1.11%	0.27%
过去三年	88.64%	1.76%	15.45%	1.26%	73.19%	0.50%
过去五年	196.16%	1.56%	53.28%	1.16%	142.88%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至今	185.05%	1.46%	37.56%	1.11%	147.49%	0.35%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5.43%	0.98%	3.63%	0.60%	1.80%	0.38%
过去六个月	8.42%	0.81%	7.38%	0.52%	1.04%	0.29%
过去一年	15.27%	0.75%	15.93%	0.48%	-0.66%	0.27%
自基金运作日至今	36.69%	1.32%	17.17%	0.87%	19.52%	0.45%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0%	0.98%	3.63%	0.60%	1.77%	0.38%
过去六个月	8.59%	0.81%	7.38%	0.52%	1.21%	0.29%
自基金运作日至今	16.67%	0.75%	15.45%	0.48%	1.22%	0.27%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5%，比较基准每个交易日进行一次再平衡，每个交易日在加入损益后根据设定的权重比例进行大类资产之间的再平衡，使大类资产比例保持恒定。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 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02月10日-2017年12月31日)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 E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10月12日-201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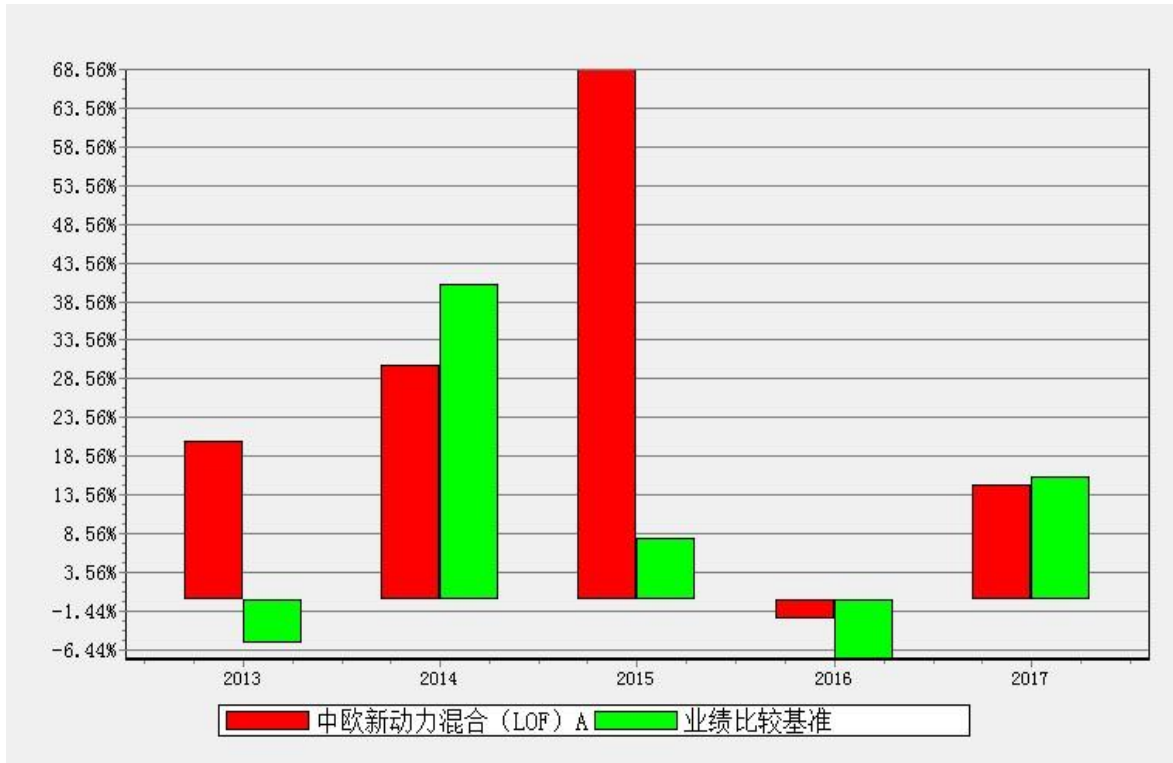
注：自2015年10月8日起，本基金增加E类份额。图示日期为2015年10月12日至2017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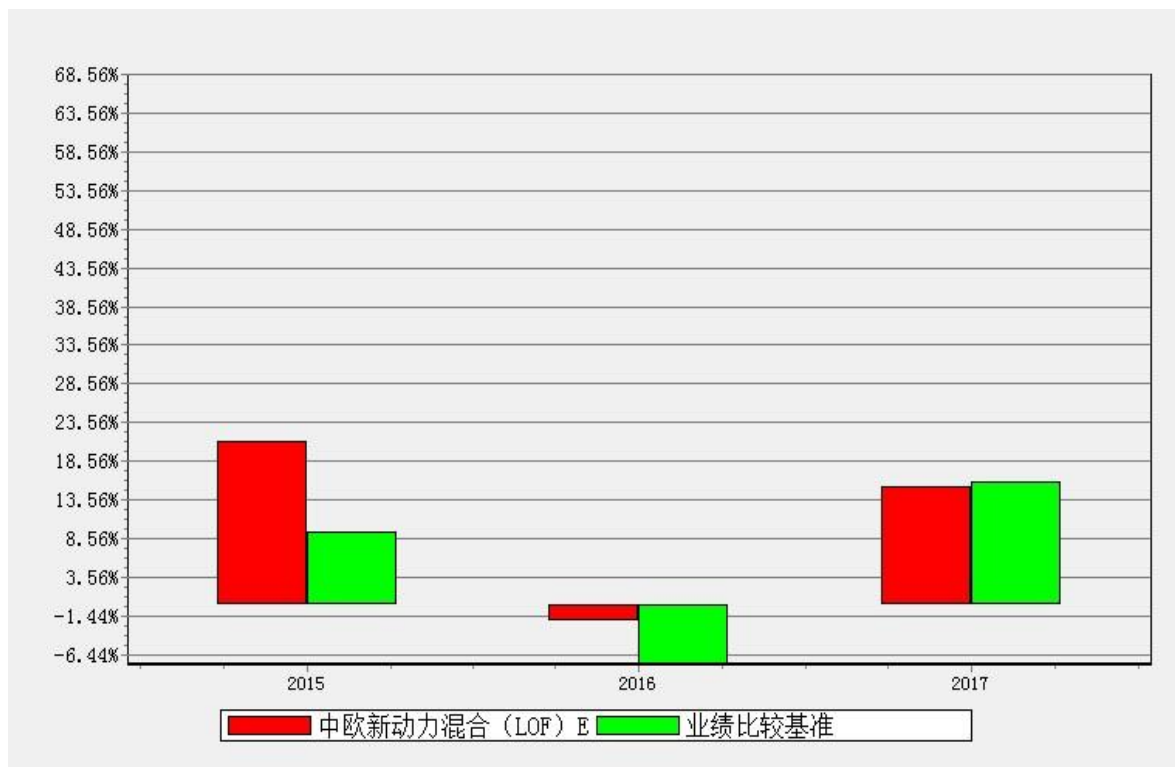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1月20日-2017年12月31日)



注：自2017年01月19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份额。图示日期为2017年01月20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 2015 年 10 月 8 日本基金新增 E 类份额, 2015 年度数据为 2015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注: 2017 年 01 月 19 日本基金新增 C 类份额, 2017 年度数据为 2017 年 01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4.15	443,395,855.07	279,071,429.72	722,467,284.79	-
2016	5.01	401,782,263.12	165,909,569.29	567,691,832.41	-
2015	-	-	-	-	-
合计	9.16	845,178,118.19	444,980,999.01	1,290,159,117.20	-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4.15	253,455.70	626,067.50	879,523.20	-
2016	5.01	436,850.94	321,117.39	757,968.33	-
2015	-	-	-	-	-
合计	9.16	690,306.64	947,184.89	1,637,491.53	-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4.15	81,789.28	42,440.35	124,229.63	-
合计	4.15	81,789.28	42,440.35	124,229.63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6]102号文）批准，于2006年7月19日正式成立。股东为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百骏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睦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为1.88亿元人民币，旗下设有北京分公司、中欧盛世资

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欧钱滚滚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66只开放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孔晓语	基金经理	2017-06-21	-	5	历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15-06-16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
王健	策略组负责人、基金经理	2016-11-03	-	14	历任红塔证券研究中心医药行业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医药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2015-06-01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袁争光	基金经理	2015-05-29	2017-06-16	11	历任上海金信证券研究所研究员，中原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研究员。2009-10-09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研究员
孔晓语	基金经理助理	2015-07-01	2017-03-07	5	历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15-06-16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投资经理

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以确保公司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在投资决策方面，基金经理共享研究报告、投研体系职权划分明确且互不干预、各基金持仓及交易信息等均能有效隔离；在交易执行方面，以系统控制和人工审阅相结合的方式，严控反向交易和同向交易；另外，中央交易室在交易执行过程中对公平交易实施一线监控，监察稽核部也会就投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和评估，定期进行公平交易的内部审计工作。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等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在公平交易稽核审计过程中，针对投资组合间同向交易价差出现异常的情况，我们分别从交易动机、交易时间间隔、交易时间顺序、指令下达明细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深入分析，并与基金经理进行了沟通确认，从最终结果看，造成同向价差的原因主要在于各基金所遇申赎时点不同、股价波动等不可控因素，基金经理已在其可控范围内尽力确保交易公平，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市场整体震荡上行，在二季度、四季度末出现一定回调，全年沪深300涨幅21.78%，上证综指涨幅6.56%，创业板跌幅-10.67%，各风格板块表现分化明显。

今年基金运作过程中，整体仓位较高，在个股选择上以低估值龙头和具有确定业绩增长的真成长为主，周期性行业为辅，持仓较多的具体行业是医药、食品饮料、非银行金融、电力及公用事业、电子元器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5.93%；E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率为15.93%；C类份额自其运作日期至今净值增长率为16.6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5.4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7年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性超预期，受出口增速的提升带动较大，投资增速整体略降，但受益于棚改货币化安置，三四线地产销售及地产相关消费表现良好。工业品价格持续上涨同时通胀较低，受益于经济增长和工业品价格上涨，工业企业利润出现明显改善。对于2018年宏观展望，基于上一年人民币汇率累积升值幅度约6%，对后续一阶段出口增速有一定压力。投资方面来看，基建和地产增速较前一年预计小幅下降，制造业在环保改造、高端制造业技术提升等背景下将延续升级趋势。消费方面，地产相关消费品增速预计会出现回调，但受益于品牌渠道升级和三四线人口回流驱动的普遍消费升级，整体消费增速将保持稳定。随着近两年机构资金比例提升和外资持续进入，A股蓝筹白马获得估值溢价认可，当前其估值与业绩匹配度来看仍较为合理，预计受益于龙头集中度提升的行业仍会在2018年有较好的表现。

综合来看，2018年市场在流动性预期难以放松的背景下，仍以强调业绩确定性和趋势确定性的结构化行情为主，我们主要看好增长稳健的消费行业、低估值蓝筹、部分成长行业。具体包括：业绩确定性强、估值匹配度较好的食品饮料、医药等消费行业，保险、地产等低估值蓝筹。成长性行业我们持续关注电子、5G等相关标的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公司制订的《估值委员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效地控制基金估值流程。公司估值委员会主席为公司分管运营副总经理，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投资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以及基金核算、金融工程、行业研究等方面的骨干。估值委员会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合理，防止估值被歪曲进而对基金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基金经理如认为估值有被歪曲或有失公允的情况，可向估值委员会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最新的估值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

对基金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具体估值流程为：基金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托管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方法、时间、程序进行复核，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将估值结果以XBRL形式报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签章返回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公布。报告期内相关基金估值政策的变更由托管银行进行复核确认。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人员均具有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向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为2017年09月18日，A类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4.150元，合计发放红利722,467,284.79元，其中现金分红443,395,855.07元，E类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4.150元，合计发放红利879,523.20元，其中现金分红为253,455.70元，C类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4.150元，合计发放红利124,229.63元，其中现金分红为81,789.28元。

本基金本年度收益分配满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7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依法安全保管了基金的全部资产，对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全面的会计核算和应有的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同时，按规定如实、独立地向监管机构提交了本基金运作情况报告，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作为基金托管人所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7年度，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相关实施准则、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运作、信息披露等行为进行了复核、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在运作中遵守了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重要方面由投资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实际运作情况进行处理。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依法对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的“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2017年年报”进行了复核，报告中相关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是真实、准确的。

§ 6 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基金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登载于本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31,988,825.68	44,501,583.68
结算备付金	3,134,590.73	5,915,762.36
存出保证金	981,521.50	1,424,395.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73,841,627.04	2,371,565,664.66
其中：股票投资	1,944,267,627.04	2,271,352,664.6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9,574,000.00	100,213,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10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0,448.08
应收利息	2,907,611.31	1,810,029.7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07,033.70	798,206.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113,761,209.96	2,526,076,091.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49,831.32	-
应付赎回款	720,286.59	15,462,478.6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913,462.24	3,229,068.72
应付托管费	485,577.05	538,178.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1,853.24	-
应付交易费用	2,506,339.69	2,403,089.12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32,128.56	467,018.08
负债合计	7,009,478.69	22,099,832.7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140,248,540.98	1,257,659,399.71
未分配利润	966,503,190.29	1,246,316,858.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6,751,731.27	2,503,976,25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3,761,209.96	2,526,076,091.11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中欧动力A类基金份额净值1.8476元，中欧动力E类基金份额净值1.8659元，中欧动力C类基金份额净值1.8448元，基金份额总额1,140,248,540.98份，其中中欧动力A类基金份额1,135,912,677.68份，中欧动力E类基金份额2,590,807.88份，中欧动力C类基金份额1,745,055.42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本报告期：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年01月0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42,584,002.17	-19,221,721.13
1. 利息收入	8,449,785.74	4,476,782.0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422,955.96	1,586,445.24
债券利息收入	3,619,917.82	2,255,848.7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06,911.96	634,487.99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78,723,091.02	54,451,145.5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2,023,379.79	44,625,170.3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63,820.00	125,52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27,463,531.23	9,700,455.13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667,306.36	-79,034,093.9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743,819.05	884,445.27
减：二、费用	64,116,885.43	50,317,341.07
1. 管理人报酬	41,367,375.44	29,245,494.52
2. 托管费	6,894,562.51	4,874,249.10
3. 销售服务费	5,845.15	-
4. 交易费用	15,451,102.33	15,719,086.62
5. 利息支出	-	510.8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510.83
6. 其他费用	398,000.00	478,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8,467,116.74	-69,539,062.2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467,116.74	-69,539,062.2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本报告期：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57,659,39 9.71	1,246,316,85 8.70	2,503,976,258.4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	-	378,467,116.7	378,467,116.74

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7,410,858.73	65,190,252.47	-52,220,606.26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1,729,902,994.55	1,855,140,133.16	3,585,043,127.71
2. 基金赎回款	-1,847,313,853.28	-1,789,949,880.69	-3,637,263,733.9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23,471,037.62	-723,471,037.6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140,248,540.98	966,503,190.29	2,106,751,731.27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01月0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21,282,487.23	1,270,597,819.28	2,091,880,306.5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9,539,062.20	-69,539,062.2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36,376,912.48	613,707,902.36	1,050,084,814.84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990,010,293.81	1,361,462,758.09	2,351,473,051.90
2. 基金赎回款	-553,633,381.33	-747,754,855.73	-1,301,388,237.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68,449,800.74	-568,449,800.7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57,659,399.71	1,246,316,858.70	2,503,976,258.4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建平

杨毅

王音然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原名为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1646号《关于核准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上市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401,695,362.31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于2011年2月10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401,864,609.2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69,246.94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字[2011]第128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37,660,933份基金份额于2011年4月29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可选择按市价流通或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未上市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按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或赎回。通过跨系统转登记可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系统之间的转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征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7年1月19日起增加本基金的场外C类基金份额类别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本基金根据注册登记机构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基金资产占投资于股票的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权证资产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5%–40%，其中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

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 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 25%。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3月26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以下简称“估值业务指引”），自2017年12月19日起，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参考估值业务指引进行估值。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基金本期末的基金资产净值及本期损益均无影响。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7.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7.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

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7.4.6.3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6.4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

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万盛基业”）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百骏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百骏”）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p.a（“意大利意联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睦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睦亿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自然人股东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欧盛世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欧盛世资管”）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中欧钱滚滚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钱滚滚”）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注：1、本报告期内，经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基金”）2017年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批准文号：证监许可[2017]1253号），公司股东意大利意联银行股份合作公司(Unione di Banche Italiane S.p.A.)将其持有的公司10%股权转让给窦玉明、于洁、赵国英、卢纯青、方伊、关子阳、卞玺云、魏博、郑苏丹、曲径、黎忆海等11人，万盛基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7%股权转让给周玉雄、卢纯青等2人。此次股权转让完成之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保持不变，仍为人民币188,000,000元。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已于2017年8月8日在指定媒介进行了信息披露，变更后的公司股权结构详见2017年8月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本报告期内，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子公司钱滚滚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自2017年11月20日起将公司名称变更为“中欧钱滚滚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已于2017年11月22日在指定媒体进行了信

息披露。

3、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无。

7.4.8.1.2 权证交易

无。

7.4.8.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7.4.8.1.4 债券交易

无。

7.4.8.1.5 债券回购交易

无。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01日至201 7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01月01日至201 6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1,367,375.44	29,245,494.5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751,147.05	1,449,161.92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01月01日至2016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894,562.51	4,874,249.10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20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欧新动力混 合(LOF)A	中欧新动力混 合(LOF)E	中欧新动力混 合(LOF)C	合计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3,243.56	3,243.5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合计	-	-	3,243.56	3,243.56

注：本基金 A 类、E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80%，销售服务费按照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支付到指定账户。基金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代收，基金管理人收到后按相关合同

规定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01 日至2017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 间 2016年01月01 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01 日至2017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 间 2016年01月01 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83,261.00	66,827.91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9,458.99	16,433.09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102,719.9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83,261.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3.77%
---------------------	---	-------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C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年01月20 日至2017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 间 2016年01月01 日至2016年12 月31日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76,644.01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76,644.01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39%	-

注：1、E类份额增加的份额为红利再投所得，红利份额发放日为2017年9月19日。
2、本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内通过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C类份额、赎回本基金E类份额，适用费率严格遵守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相关公告的规定。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自然人股东	51,185.59	0.00%	-	-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E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的基金份 额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额的比例
自然人股东	316,648.96	12.22%	-	-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自然人股东持有本基金A份额的比例为0.0045%，上表展示的比例是四舍五入后的而结果。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01月01日至2016年1 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 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 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988,82 5.68	1,163,05 9.23	44,501,583. 68	1,406,728. 9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7.4.9 期末（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664	鹏鹞环保	2017-12-28	2018-01-05	未上市	8.88	8.88	3,640	32,323.20	32,323.20	-
603161	科华控股	2017-12-28	2018-01-05	未上市	16.75	16.75	1,239	20,753.25	20,753.25	-

0029 23	润都 股份	2017 -12- 28	2018 -01- 05	未上 市	17.0 1	17.0 1	954	16,2 27.5 4	16,2 27.5 4	-
6030 80	新疆 火炬	2017 -12- 25	2018 -01- 03	未上 市	13.6 0	13.6 0	1,187	16,1 43.2 0	16,1 43.2 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7 30	科创 信息	2017 -12- 25	交易 异常 波动	41.5 5	2018 -01- 02	45.7 1	821	6,86 3.56	34,1 12.5 5	-
0029 19	名臣 健康	2017 -12- 28	交易 异常 波动	35.2 6	2018 -01- 02	38.7 9	821	10,3 11.7 6	28,9 48.4 6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0.1 公允价值

7.4.10.1.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7.4.1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0.1.2.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1,944,119,118.84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29,722,508.20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6年12月31日: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2,270,656,988.74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00,908,675.92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7.4.10.1.2.2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0.1.2.3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期初金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未发生变动。

7.4.10.2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7.4.10.3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7.4.10.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8年3月26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944,267,627.04	91.98
	其中:股票	1,944,267,627.04	91.9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9,574,000.00	6.13
	其中:债券	129,574,000.00	6.1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123,416.41	1.66
8	其他各项资产	4,796,166.51	0.23
9	合计	2,113,761,209.96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78,262,685.77	65.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143.20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445,371.60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57.94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112.55	0.00
J	金融业	274,261,402.78	13.02
K	房地产业	46,747,643.80	2.2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4,986,057.76	2.1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9,200,000.00	4.2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323.2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56,681,032.10	2.69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7,582,896.34	2.26
S	综合	-	-
	合计	1,944,267,627.04	92.29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36	新华保险	1,379,458	96,837,951.60	4.60
2	000858	五粮液	1,200,000	95,856,000.00	4.55
3	601318	中国平安	1,325,416	92,752,611.68	4.40
4	300012	华测检测	20,000,000	89,200,000.00	4.23
5	300203	聚光科技	2,500,000	88,875,000.00	4.22
6	300433	蓝思科技	2,699,860	80,590,821.00	3.83
7	000639	西王食品	4,062,413	77,185,847.00	3.66
8	600196	复星医药	1,666,877	74,176,026.50	3.52
9	600522	中天科技	5,000,000	69,700,000.00	3.31
10	603589	口子窖	1,500,417	69,094,202.85	3.28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www.zofund.com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300012	华测检测	152,971,486.01	6.11
2	300203	聚光科技	121,580,276.00	4.86
3	601318	中国平安	114,375,266.93	4.57
4	601888	中国国旅	105,113,478.44	4.20
5	601628	中国人寿	102,795,754.22	4.11
6	600031	三一重工	102,349,236.28	4.09
7	601336	新华保险	88,585,426.93	3.54
8	300433	蓝思科技	88,023,693.44	3.52
9	300244	迪安诊断	81,104,622.96	3.24
10	000049	德赛电池	76,284,181.85	3.05
11	600111	北方稀土	75,657,941.88	3.02
12	002570	贝因美	71,040,039.82	2.84
13	600270	外运发展	70,812,778.23	2.83
14	000639	西王食品	70,250,255.45	2.81
15	600466	蓝光发展	69,302,966.70	2.77
16	002600	领益智造	68,230,009.66	2.72
17	600196	复星医药	67,977,530.14	2.71
18	600522	中天科技	67,591,137.86	2.70
19	600482	中国动力	66,911,363.52	2.67
20	600195	中牧股份	66,818,936.87	2.67
21	600116	三峡水利	66,687,452.98	2.66
22	002179	中航光电	65,047,333.00	2.60
23	002068	黑猫股份	63,780,408.15	2.55
24	601166	兴业银行	61,855,984.05	2.47
25	000063	中兴通讯	61,606,118.18	2.46
26	600267	海正药业	60,391,693.78	2.41
27	000157	中联重科	58,656,933.00	2.34
28	603228	景旺电子	58,244,152.74	2.33
29	601607	上海医药	58,144,556.70	2.32
30	603877	太平鸟	57,812,586.03	2.31
31	002091	江苏国泰	57,211,263.62	2.28

32	601117	中国化学	55,974,994.40	2.24
33	000807	云铝股份	55,526,625.34	2.22
34	600155	宝硕股份	55,324,356.29	2.21
35	002235	安妮股份	52,635,836.87	2.10
36	603096	新经典	52,596,145.90	2.10
37	603898	好莱客	51,753,678.60	2.07
38	002434	万里扬	51,551,010.50	2.06
39	600872	中炬高新	50,631,601.51	2.02
40	600521	华海药业	50,524,210.88	2.02
41	600011	华能国际	50,215,293.39	2.01

注：买入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8	中国国旅	170,527,249.22	6.81
2	002570	贝因美	109,125,419.70	4.36
3	300124	汇川技术	108,540,687.29	4.33
4	601318	中国平安	106,532,508.46	4.25
5	000661	长春高新	96,752,700.15	3.86
6	300156	神雾环保	94,117,373.50	3.76
7	000063	中兴通讯	92,768,224.53	3.70
8	300012	华测检测	88,681,088.06	3.54
9	002600	领益智造	82,348,308.65	3.29
10	601628	中国人寿	80,088,464.44	3.20
11	002068	黑猫股份	75,838,702.54	3.03
12	600803	新奥股份	75,017,697.49	3.00
13	600584	长电科技	74,514,457.32	2.98
14	601933	永辉超市	73,769,143.28	2.95
15	603898	好莱客	72,921,803.32	2.91
16	600309	万华化学	72,774,180.50	2.91

17	600270	外运发展	71,626,259.68	2.86
18	600155	宝硕股份	71,533,701.98	2.86
19	600482	中国动力	71,090,129.23	2.84
20	600872	中炬高新	69,673,841.12	2.78
21	600467	好当家	65,571,592.92	2.62
22	002701	奥瑞金	62,321,710.63	2.49
23	601111	中国国航	60,844,274.24	2.43
24	600267	海正药业	60,592,077.47	2.42
25	002179	中航光电	60,363,508.58	2.41
26	601166	兴业银行	60,100,386.88	2.40
27	000049	德赛电池	59,019,463.24	2.36
28	600887	伊利股份	58,931,927.19	2.35
29	600362	江西铜业	58,462,309.41	2.33
30	600028	中国石化	58,339,033.49	2.33
31	601607	上海医药	57,884,222.07	2.31
32	600116	三峡水利	56,267,531.61	2.25
33	600681	百川能源	56,167,767.08	2.24
34	000157	中联重科	54,321,554.57	2.17
35	600643	爱建集团	52,903,553.07	2.11
36	600111	北方稀土	52,817,357.50	2.11
37	000039	中集集团	52,614,357.23	2.10
38	002299	圣农发展	50,231,173.43	2.01
39	000028	国药一致	50,156,259.58	2.00

注：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598,493,394.5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328,491,458.34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9,574,000.00	6.1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9,574,000.00	6.1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9,574,000.00	6.1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204	17国开04	500,000	49,900,000.00	2.37
2	170408	17农发08	300,000	29,910,000.00	1.42
3	170211	17国开11	300,000	29,790,000.00	1.41
4	150406	15农发06	200,000	19,974,000.00	0.95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981,521.5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07,611.31
5	应收申购款	907,033.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796,166.51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 人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中欧 新动 力混 合(L O F)A	129,0 03	8,805.32	988,534,965.1 6	87.0 3%	147,377,712.5 2	12.9 7%
中欧 新动 力混 合(L O F)E	202	12,825.78	-	-	2,590,807.88	100.0 0%
中欧 新动	691	2,525.41	76,644.01	4.39%	1,668,411.41	95.6 1%

力混合 (LOF) C						
合计	129,896	8,778.17	988,611,609.17	86.70%	151,636,931.81	13.30%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A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 (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
1	北京天宇恒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191.00	43.33
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笙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6,565.00	3.97
3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33,638.00	3.62
4	高金梅	128,766.00	3.49
5	陈骏	100,000.00	2.71
6	杨静洪	94,682.00	2.56
7	金文汉	66,039.00	1.79
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凌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251.00	1.55
9	徐欣	50,000.00	1.35
10	杨俐	49,500.00	1.3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A	63,398.44	0.01%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E	573,610.87	22.14%
	中欧新动力混合 (LOF) C	46.11	-

	合计	637,055.42	0.06%
--	----	------------	-------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C类份额实际比例为0.0026%，上表为四舍五入结果。

9.4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A	0~10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E	50~100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C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A	0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E	10~50
	中欧新动力混合（L OF）C	0
	合计	10~5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A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E	中欧新动力混合（LOF）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02月10日)基金份额总额	401,864,609.25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55,451,286.39	2,208,113.32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716,136,566.01	11,205,437.86	2,560,990.6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35,675,174.72	10,822,743.30	815,935.2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35,912,677.68	2,590,807.88	1,745,055.4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3月30日发布公告，顾伟先生自2017年3月30日起担任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相关变更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向上海证监局报告。

11.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改聘了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年度应支付给所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为110,000.00元人民币。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	佣金	占当期	

			股票成交总额比例		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金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1,029,290,253.05	10.37%	958,580.42	10.37%	-
中信建投	1	2,124,409,526.00	21.41%	1,978,457.91	21.41%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2,772,662,840.93	27.94%	2,582,186.77	27.94%	-
安信证券	1	243,669,577.74	2.46%	226,930.47	2.46%	-
广发证券	1	1,112,791,119.39	11.21%	1,036,326.53	11.21%	-
东方证券	1	2,280,750,461.17	22.98%	2,124,060.55	22.98%	-
方正证券（原民族证券）	1	-	-	-	-	-
国海证券	1	359,488,663.55	3.62%	334,792.81	3.62%	-
英大证券	1	-	-	-	-	-

注：1.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司在综合考量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能力的基础上，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席位，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批准。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或减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情况。

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5月与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完成业务整合，本公司向民族证券租用的原交易单元随业务一并迁移至方正证券。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	占当期债券成交	成交	占当期债券回	成交	占当期权证交	成交	占当期基金交

	金 额	交总量的 的比例	金 额	购交易 成交总 额的比例	金 额	易成交 总额的 比例	金 额	易成交 总额的 比例
国金证券	-	-	-	-	-	-	-	-
海通证券	-	-	35 0, 00 0, 00 0. 00	2.05%	-	-	-	-
中信建投	-	-	1 1, 69 5, 00 0, 00 0. 00	68.45%	-	-	-	-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	-	-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	-
广发证券	-	-	40 5, 00 0, 00 0. 00	2.37%	-	-	-	-
东方证券	-	-	4, 63 5,	27.13%	-	-	-	-

			00					
			0,					
			00					
			0.					
			00					
方正证券（原民族证券）	-	-	-	-	-	-	-	-
国海证券	-	-	-	-	-	-	-	-
英大证券	-	-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348,283,514.48	600,806,369.09	504,776,654.38	444,313,229.19	38.97%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况，在市场情况突变的情况下，可能出现集中甚至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申购赎回进行审慎的应对，并在基金运作中对流动性进行严格的管理，降低流动性风险，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p>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